（上接D7版）

（61）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18号光大银行大厦1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18号光大银行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黄冰
联系电话：0755-83706665
客服电话：4001022011
公司网站：www.ytzq.net
（62）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法人代表：王文学
联 系 人：杨小江
联系电话：0755-82083788
传　　真：0755-82083408
公司网址：www.cfsc.com.cn
客服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
（63）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1/4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1/42层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联系人：张婷
联系电话：0755-83199599
客服电话：0755-83199509
公司网站：www.csco.com.cn
（64）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3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3楼
法定代表人：陈林
联系人：严俊权
联系电话：021-50122222
客服电话：400-820-9898
公司网站：www.cnhbstock.com
（65）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138号东四楼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联系电话：0931-8888088
客服电话：96668（甘肃）
公司网站：www.hlzqgs.com
（66）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座11层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联系人：张雪宇
联系电话：010-88086830-669
公司网站：www.rxzq.com.cn
（67）信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金喆
联系电话：028-86690126
客服电话：4006-600109
公司网站：www.gjzq.com.cn
（68）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徐世旺
电话：0451-82336863
传真：0451-82287211
客户服务热线：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69）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站：www.cindasc.com
（70）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A座3层
法定代表人：丁之锁
联系人：梁宇
联系电话：010-58568007
客服电话：010-58568118
公司网站：www.hrsec.com.cn
（71）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联系电话：0591-87383623
业务传真：0591-87383610
统一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先拨0591）。
公司网址：www.gfhfzq.com.cn
（72）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红塔大厦9楼
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红塔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倪雨林
联系人：刘晓明
联系电话：0871-3577888
公司网站：http://www.hongtastock.com
（73）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B栋1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29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良
联系人：李玲
联系电话：0755-82570586
客服电话：4001022011
公司网站：http://www.zszq.com
（74）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3至26层
办公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3至26层
法定代表人：翟建强
联系人：陈丽君
联系电话：0311-66006219
客服电话：4006128888
公司网站：www.S10000.com
（75）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23甲
办公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23甲
法定代表人：李学珉
联系人：范宇卫
联系电话：024-23268079
客服电话：4006180315
公司网站：wwww.stockren.com
（76）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4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林爽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传真：010-66045500
公司网址：http://www.txsec.com
公司基金网网址：https://jijin.txsec.com
（77）其他具有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的证券公司请向当地营业网点查询
（二）、注册登记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31、32、33层整层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755 82763849
传真：0755 82763889
联系人：古和鹏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广东华瀚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1002号宝安广场A座16楼G、H室
负责人：李兆良
电话：0755 82687860
传真：0755 82687861
经办律师：杨忠、戴瑞冬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 23238888
传真：021 23238800
联系人：陈熹
经办会计师：薛竞、陈熹
四、基金名称
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在适度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根据对上市公司的业绩质量、成长性与投资价值的权衡与精选，力争为投资者寻求超越基准的投资回报与长期稳健的资产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投资于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和债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股票投资是基于对上市公司业绩质量、成长性与投资价值的权衡，精选中长期持续增长或未来阶段性高速增长、业绩质量优秀、且价值被低估的绩优成长股票作为主要投资对象。债券投资主要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与可转换债券等。其他金融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剩余年限小于397天的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债券回购以及中央银行票据等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权证等。
股票占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对绩优成长股票的投资不低于股票投资比例的80%；现金、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权证等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运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手段，对证券市场当期的系统性风险以及可预见的未来时期内各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并据此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调整，以达到规避风险及提高收益的目的。
（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主要采用“自下而上”的策略，通过对上市公司基本面的深入研究，基于对上市公司的业绩质量、成长性与投资价值的权衡，不仅重视公司的业绩与成长性，更注重公司的业绩与成长性的质量，精选中长期持续增长或未来阶段性高速增长、业绩质量优秀、且价值被低估的绩优成长股票作为主要投资对象。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同时结合“自上而下”的行业分析，根据宏观经济运行、上下游行业运行态势与利益分配的观察来确定优势或景气行业，以最低的组合风险精选并确定最优质的股票组合。
1、绩优成长股票的定义
绩优成长股票是指具有如下特征的品种：
①按证监会行业分类标准，对各行业上市公司按PEG指标由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各行业排名前30%的股票；
②ROE不低于6%的股票。
本基金将根据以上标准选择股票，构造绩优成长股备选库。
2、“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
对绩优成长股备选库中的股票，本基金以定性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精选个股，构建组合。
在定性分析中，本基金注重上市公司以下五个方面的情况：①行业增长空间；②行业结构；③上下游地位；④竞争优势；⑤管理能力。行业增长空间分析主要是按照行业发展四阶段理论，判断行业处于哪个发展阶段。行业结构分析主要考察行业集中度和上市公司行业地位，在行业竞争中上市公司受影响的程度。上下游地位分析主要考察企业所在行业的上下游运行态势与利益分配，决定企业在产业链中处于何种地位。竞争优势分析主要考察企业在规模经济、资源或政策垄断、技术创新、品牌、经营效率等方面是否具有竞争对手在中长期时间内难以模仿的显著优势。管理能力分析主要考察企业管理层是否重视股东利益，管理水平是否能适应企业竞争优势的维持与开拓，以及管理层激励考核方式。
通过定性分析，本基金将优先选择具有良好的行业增长空间，所处行业结构相对稳定，在产业链中处于优势地位或上下游运行态势好转，具有一定的垄断竞争优势，公司治理结构透明完善，管理水平领先的上市公司。
在定量分析中，本基金注重上市公司以下五个方面的指标：①盈利能力指标，如净资产收益率等。②盈利质量指标，如务项现金流指标等。③成长能力指标，如长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等。④运营能力指标，如总资产周转率等。⑤负债水平指标，如资产负债率等。其中，本基金尤其注重根据上市公司过去三年净资产收益率情况，结合公司未来基本面可能发生的变化，确定符合绩优成长股票特征的品种进行重点投资。
本基金对上述定性和定量指标建立了估值模型，通过对这些指标的综合分析评估，从中挑选出综合评分高的绩优成长股进行投资。
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走向和市场发展态势的判断，以长期持有绩优成长股为主，辅以积极主动的波段操作。在操作过程中强调风险控制，及时剔除基本面恶化、短期估值水平过高的组合个股，并置换进更具投资价值的绩优成长股，对组合进行动态调整。本基金将对股票库中的股票进行跟踪维护，根据上市公司公开披露信息和本基金调研结果，定期按照本基金的投资理念，对上市公司重新进行排序评分，并及时剔除不符合标准的股票。
2、“自上而下”的行业选择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同时结合“自上而下”的行业分析，根据宏观经济运行、上下游行业运行态势与利益分配的观察来确定优势或景气行业，以最低的组合风险精选并确定最优质的股票组合。
在行业选择中，本基金注重以下四个方面的情况：①宏观经济景气状况及所处阶段，主要分析目前经济增长的构成、来源、景气状况，寻找在当前增长模式下增长空间和弹性最大的行业，寻找经济转型中受益程度最高的行业。②金融货币政策变化情况，主要根据不同阶段的利率、汇率、财政、货币政策，寻找阶段最优行业。③产业政策及发展环境的变化，主要根据国家不同阶段对不同产业的政策和环境，寻找受扶持、受鼓励、发展环境得到持续改善的行业，获取这一行业高速发展的机会。④行业所处的生命周期及其在产业链中的地位变化，主要是动态分析行业发展周期、与上下游关系与谈判地位，寻找产业链中由弱转强或优势扩大的行业。
（三）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的债券品种包括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包括可转换债）等。本基金将在研判利率走势的基础上做出最佳的资产配置及风险控制。在选择债券品种时，本基金重点分析债券发行人的信誉品质，包括发行机构以及保证机构的偿债能力、财务结构与安全性，并根据对不同期限品种的研究，构造收益率曲线，采用久期模型构造最佳债券期限组合，降低利率风险；对可转债的投资，结合对股票走势的判断，发现其套利机会。
（四）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主要考虑运用的策略包括：杠杆策略、价值挖掘策略、获利保护策略、价差策略、双向权证策略、卖空保护性的认购权证策略、买入保护性的认沽权证策略等。
本公司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80%×沪深300指数+20%×上证国债指数
如果指数编制单位停止计算编制该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或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此基准进行调整并及时公告。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因此，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5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一）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129,438,022.56	80.88
	其中：股票	9,129,438,022.56	80.88
2	固定收益投资	545,451,000.00	4.83
	其中：债券	545,451,000.00	4.83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85,871,547.68	13.16
6	其他资产	126,276,553.34	1.12
7	合计	11,287,037,123.58	100.00

（二）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7,604,784.20	0.07
B	采掘业	207,480,000.00	1.94
C	制造业	5,963,378,387.34	55.72
C0	食品、饮料	326,189,041.00	3.05
C1	纺织、服装、皮毛	239,023,313.02	2.23
C2	木材、家具	72,729,574.01	0.68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312,043,538.72	2.92
C5	电子	544,972,327.52	5.09
C6	金属、非金属	1,457,253,979.33	13.62
C7	机械、设备、仪表	2,753,115,683.40	25.72
C8	医药、生物制品	258,050,930.34	2.41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570,533,303.80	5.33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281,932,996.05	2.63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413,944,244.70	3.87
I	金融、保险业	930,253,402.11	8.69
J	房地产业	536,600,722.56	5.01
K	社会服务业	118,343,983.48	1.11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99,366,198.32	0.93
M	综合类	-	-
	合计	9,129,438,022.56	85.30

（三）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85	海螺水泥	12,050,764	488,296,957.28	4.56
2	600111	包钢稀土	5,521,275	482,283,371.25	4.51
3	600256	广汇股份	17,498,944	402,300,722.56	3.76
4	600031	三一重工	12,999,899	362,957,180.08	3.39
5	600036	招商银行	25,321,903	356,785,613.27	3.33
6	600015	华夏银行	24,999,852	313,748,142.60	2.93
7	000680	山推股份	13,421,947	300,517,393.33	2.81
8	000012	南玻A	14,399,159	296,622,675.40	2.77
9	600406	国电南瑞	8,398,904	279,515,525.12	2.61
10	000528	柳工	7,999,938	277,337,549.14	2.59

（四）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545,451,000.00	5.10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545,451,000.00	5.10

（五）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1017	11央票17	1,600,000	158,880,000.00	1.48
2	1101015	11央票15	1,400,000	139,034,000.00	1.30
3	0801041	08央票41	1,100,000	110,077,000.00	1.03
4	1101016	11央票16	600,000	58,146,000.00	0.54
5	0801044	08央票44	500,000	50,055,000.00	0.47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547,843.5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5,368,000.00
3	应收股利	46,663.85
4	应收利息	7,928,528.01
5	应收申购款	1,385,517.9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6,276,553.34

4、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券。
5、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流通受限情况。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406	国电南瑞	199,680,000.00	1.87	非公开发行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除上述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6.11.16-2006.12.31	21.13%	1.22%	25.77%	1.25%	-4.64%	-0.03%
2007年度	149.22%	2.05%	117.93%	1.84%	31.29%	0.21%
2008年度	-49.47%	2.10%	-56.18%	2.44%	6.71%	-0.34%
2009年度	59.48%	1.86%	73.61%	1.64%	-14.13%	0.22%
2010年度	2.38%	1.38%	-9.12%	1.26%	11.50%	0.12%
2011.01.01-2011.03.31	-3.85%	1.29%	2.72%	1.09%	-6.57%	0.20%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139.47%	1.84%	94.66%	1.82%	44.81%	0.02%

十三、基金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①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②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③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④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⑤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⑥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⑦银行汇划费用；
⑧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①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②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③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7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①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②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③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④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磋商酌情降低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下调前述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刊登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分为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两种模式。前端申购费率最高不高于1.5%，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后端申购费率最高不高于1.8%，且随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前端收费：

购买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1.5%
100万≤M<500万	0.9%
500万≤M<1000万	0.3%
M≥1000万	每笔1000元

后端收费（其中1年为365天）：

持有期限（N）	申购费率
N<1年	1.8%
1年≤N<2年	1.5%
2年≤N<3年	1.2%
3年≤N<4年	0.8%
4年≤N<5年	0.4%
N≥5年	0

若投资者选择缴纳前端申购费用，则申购份额的计算公式为：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赎回费
赎回费率不高于0.5%，随申请份额持有时间增加而递减（其中1年为365天）。具体如下表所示：

申请份额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1年	0.5%
1年≤N<2年	0.3%
N≥2年	0

赎回费的25%归基金资产所有。
3、本基金的实际执行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认为需要调整费率时，必须于新的费率开始实施日前的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或网站上刊登公告。
4、转换费
基金管理人已开通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旗下其他基金间的转换，具体内容详见2007年8月30日发布的《南方基金关于旗下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开展转换业务的公告》及2007年6月7日发布的《南方基金关于旗下基金在直销网点开展转换业务的公告》。
（三）其他费用
本基金其他费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基金经理概况和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信息。
2、在“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的“主要人员情况”、“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及“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更新。
3、在“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代销银行、代销券商和其他代销机构名单进行了更新。
4、在“基金的投资”部分，补充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5、在“基金的业绩”部分，补充说明了最近一期的投资业绩。
6、在“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部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7、对“其他应披露事项”进行了更新。
8、对部分其他表述进行了更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 月 日

股票代码：002223　　股票简称：鱼跃医疗　　公告编号：2011-019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340.8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8%，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340.8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8%。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6月28日。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及股本变动情况
2009年11月5日，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0年4月22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关于核准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514号文），核准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本公司于2010年6月8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6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83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其中：国投瑞银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100万股，宁波信升化工有限公司100万股，上海天臻实业有限公司98万股，上海上象星作文化传播有限公司250万股，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190万股，王晔100万股。上述股份于2010年6月28日上市交易。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25,558万股。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2011年5月27日，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本次转增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6名特定投资者合计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相应增加为1,340.8万股，公司总股本为40,892.8万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锁定期为12个月，限售期满上市流通日为 2011年6月28日。
二、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6月28日。
2、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1,340.8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28%；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340.8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28%。
3、各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单位：股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中国光大银行-国投瑞银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王晔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宁波信升化工有限公司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上海天臻实业有限公司	1,568,000	1,568,000	1,568,000
上海上象星作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3,040,000	3,040,000	3,040,000
合计	13,408,000	13,408,000	13,408,000

上海上象星作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所持的限售股份400万股为冻结股份，本次解除限售后股份冻结状态保持不变。
三、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在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作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特定投资者国投瑞银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宁波信升化工有限公司、上海天臻实业有限公司、上海上象星作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王晔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即2010年6月28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经核查，上述各限售股份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了各自的锁定承诺，所持限售股份未发生转让、委托他人管理及公司回购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6,895,136	43,487,13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040,000	0
3.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168,000	0
4.境内自然人持股	3,200,000	0
5.境外法人持股		
6.境外自然人持股		
7.内部职工股		
8.高管股份	43,487,136	43,487,136
9.投资者配售股份		
10.其它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56,895,136	43,487,136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52,032,864	365,440,864
1.人民币普通股	352,032,864	365,440,86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三、股份总数	408,928,000	408,928,000

五、保荐机构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东所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安排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2、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东均已严格履行其所做的承诺。
3、对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东所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安排无异议。
六、其他事项
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上市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公告编号：临2011-013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扣税前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单位：元）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前）	0.20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后）	0.18

● 股权登记日：2011年6月30日
● 除权（除息）日：2011年7月1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1年7月8日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公司于2011年5月10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0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678,446,969.54元，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415,896,280.82元为基数，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41,589,628.08元，减去分配股东2009年度现金红利431,020,847.40元，加上母公司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644,945,538.66元，母公司实际可分配利润588,231,344.00元；经董事会讨论，考虑到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需要，提出如下分配预案：以2010度末总股本1,436,736,15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287,347,231.60元（含税），余额300,884,112.40元予以结转并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二、利润分配方案
（一）发放年度：2010年度
（二）发放范围：
截止2011年6月30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本次分配以1,436,736,15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扣税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元，共计派发股利287,347,231.60元。
1. 个人股东：个人股东的现金红利按其股息红利所得的10%计算个人应纳税所得额，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18元。
2.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下称QFII）应按企业所得税法缴纳10%的企业所得税，并由本公司代扣代缴，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18元。QFII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根据税务机关的要求，请获得本公司2010年度分红派息的QFII最晚于2011年7月15日（含当日）填写所附表格并传真至本公司，申报原件请签章后寄送至本公司。
3. 机构投资者（不含QFII）：机构投资者（不含QFII）的现金股利所得税自行缴纳，本公司不代扣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20元。
三、实施日期
（一）股权登记日：2011年6月30日
（二）除权（除息）日：2011年7月1日
（三）现金红利发放日：2011年7月8日
四、分派对象
截止2011年6月30日（A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分红实施办法
1、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按有关规定直接发放。
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有关咨询办法
1.咨询机构：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2、咨询电话：021-62377118
传真：021-62377327
3、咨询地址：上海市虹桥路2272号虹桥商务大厦7楼C座
邮编：200336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11年6月27日

附表：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分红派息事宜之QFII情况表
填写人：
联系电话：
公司签章：
日　　期：

股票简称：广州控股　　股票代码：600098　　临2011-14号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1年6月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了《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临2011-13），告知因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1年6月20日起停牌。
该事项涉及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和向控股股东收购资产。目前，控股股东和公司正就该事项与有关部门进行咨询和论证，还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2011年6月27日起继续停牌五个交易日，并将于五个交易日后公告相关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ST四环　　公告编号：2011-043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